

行政院 函

地址：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真：(02)23979746
承辦人：賴芯郁
電話：(02)23979298#518
E-Mail：shinyu@dgpa.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院授人培字第11130291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D015639_1_06172315180.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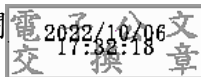
主旨：核定本院內政衛福勞動處科長吳侑倫等36人為111年本院模範公務人員（如附名冊），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111年本院模範公務人員之選拔，係以參選人員之具體事蹟作為評審依據，本從嚴慎選之精神辦理，並依「行政院表揚模範公務人員要點」規定，經初審及複審2階段審議程序後遴選旨揭36人。
- 二、冊列人員職務如有異動，請即函知本院人事行政總處。有關頒獎表揚時間、地點，由該總處另函通知。
- 三、另為激勵士氣並肯定同仁對國家社會之貢獻，未能獲選者，請給予其他獎勵方式之鼓勵。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含行政院秘書長、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法務部廉政署）、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各直轄市議會、各縣市議會

副本：銓敘部、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



111 年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名冊

行政院 111 年 10 月 6 日院授人培字第 1113029177 號函核定

編號	服務機關（含單位）	職稱	姓名	備註
1	行政院內政衛福勞動處	科長	吳侑倫	
2	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機務組	科長	劉鴻鈞	
3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第六大隊	偵查員	余元奎	
4	財政部賦稅署消費稅組	組長	李志忠	
5	教育部秘書處	科長	戴玉萍	
6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檢察官	范家振	
7	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中正調查站	副主任	張文俊	原任法務部調查局國際事務處調查官
8	經濟部能源局太陽光電臨編組	組長	林文信	
9	台灣自來水公司屏東區管理處	處長	徐俊雄	
10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政風組	經理	吳壽峯	
11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	處長	劉世桐	
1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簡任技正兼執行秘書	王東良	
1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營養組	研究員兼組長	許晉賓	
14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署長	周志浩	
15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前瞻及應用科技處	科長	賴怡臻	原任科技部前瞻及應用科技司科長
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局長	施瓊華	
17	臺中榮民總醫院	院長	陳適安	
18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組編人力處	專門委員	古元玲	
19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培訓考用處	科長	蔡佩蓉	
20	行政院主計總處基金預算處	專門委員	陳雅惠	

編號	服務機關（含單位）	職稱	姓名	備註
2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	科長	陳秉熙	
22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系統研發中心	高級分析師	黃欣樺	
23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醫師兼院長	項正川	
24	桃園市政府	秘書長	黃治峯	
25	桃園市政府工務局規劃設計科	科長	邱建豪	
26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疾病管制科	技正	許瓊文	
27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副局長	潘炤穎	原任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簡任技正
28	南投縣政府建設處	科長	張賢源	
29	雲林縣政府水利處	科長	洪浚格	
30	嘉義縣消防局第一大隊	分隊長	陳威哲	
31	屏東縣政府社會處	科長	戴如玳	
32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科長	廖麗華	
33	臺東縣環境保護局	局長	郭建成	
34	花蓮縣政府社會處	處長	陳加富	
35	澎湖縣政府農漁局農牧科	科長	高吟秋	
36	基隆市文化局文化資產科	科長	郭麗雅	

註：冊列人員編號係依服務機關順序排列。